

宝清县人民政府

宝政函〔2025〕195号

宝清县人民政府 关于宝清县 2026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使用计划的批复

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：

你单位《关于宝清县 2026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计划的请示》（宝振服呈〔2025〕81 号）已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原则同意宝清县 2026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计划。项目计划总投资 2011 万元，用于产业项目、基础设施建设。主要内容为：

一、产业项目方面

计划实施产业项目 1 个，冷链物流食品深加工设备购置项目，计划投入 555 万元（包含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资金 400 万元），占中央资金比例 45.1%。

二、基础设施建设方面

计划实施农村基础设施项目建设 13 个，投入中央、省衔接

资金 1456 万元。(分别为:小城子镇梨南村路灯项目,计划投入 25 万元;七星泡镇红峰村村内道路硬化项目,计划投入 200 万元;七星泡镇民主村村内道路硬化项目,计划投入 315 万元;七星河乡杨树村村内道路硬化项目,计划投入 80 万元;七星河乡杨树村路灯项目,计划投入 15 万元;青原镇本德村路灯项目,计划投入 85 万元;青原镇永红村村内道路硬化项目,计划投入 145 万元;夹信子镇头道村村内道路硬化项目,计划投入 100 万元;夹信子镇团结村路灯项目,计划投入 52 万元;夹信子镇西沟路灯项目,计划投入 16 万元;万金山乡农业场村村内道路硬化项目,计划投入 200 万元;尖山子乡东方村村内道路硬化项目,计划投入 203 万元;龙头镇红山村路灯项目,计划投入 20 万元)。

请你单位要严格按照国家、省相关文件要求和规定,建设推进实施以上项目,确保有效发挥资金效益。

此复。



宝清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 年 12 月 31 日印发